

宁夏大学教育学院 2022 年硕士招生

符合加分政策考生补充公布

根据教育部《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参加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、“三支一扶计划”、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、“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”、“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”、“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”等项目，达到相关要求，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，初试总分加 10 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

现将新增符合加分政策考生名单予以补充公布：

序号	考生编号	姓名	学院	专业	学习方式	政治	外国语	业务课一	业务课二	总分	备注
1	107492000001017	张瑞	教育学院	教育管理	非全日制	67	57	104	110	348	特岗+10 分
2	107492000000696	呼仓仓	教育学院	教育管理	非全日制	72	67	112	80	341	特岗+10 分
3	107492000000790	马芳	教育学院	教育管理	非全日制	70	50	108	91	329	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 特岗+10 分
4	107492000001024	田治娟	教育学院	教育管理	非全日制	62	57	84	91	304	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 特岗+10 分
5	107492000000868	李慧敏	教育学院	教育管理	非全日制	65	43	59	83	260	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 特岗+10 分
6	107492000001355	刘娜	教育学院	现代教育技术	全日制	68	56	81	127	342	特岗+10 分



2022年3月25日